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STONE**  
金石礦業

**CHINA KINGSTONE MINING HOLDINGS LIMITED**

**中國金石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80)

**於2020年6月29日舉行的  
股東週年大會表決結果  
及  
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不足**

在中國金石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0年6月29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於日期為2020年5月28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所載之全部已提呈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832,082,770股（即給予持有人權利可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可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而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者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且概無本公司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

概無各方於日期為2020年5月28日的致股東通函（載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中闡述彼等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點票事宜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委任為監票人。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表決的有關決議案的投票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佔投票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考慮並酌情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報告以及核數師報告。	1,865,614,146股 (100%)	0股 (0%)	1,865,614,146股
2.	考慮並酌情重選張建忠先生為執行董事。	138,696,604股 (7.434367%)	1,726,917,542股 (92.565633%)	1,865,614,146股
3.	考慮並酌情重選張翠薇女士為執行董事。	1,865,614,146股 (100%)	0股 (0%)	1,865,614,146股
4.	考慮並酌情重選盛國良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38,696,604股 (7.434367%)	1,726,917,542股 (92.565633%)	1,865,614,146股
5.	考慮並酌情重選王藝華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38,696,604股 (7.434367%)	1,726,917,542股 (92.565633%)	1,865,614,146股
6.	考慮並酌情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1,865,614,046股 (99.999995%)	100股 (0.000005%)	1,865,614,146股
7.	考慮並酌情續聘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865,614,146股 (100%)	0股 (0%)	1,865,614,146股
8.	考慮並酌情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不超過本公司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的已發行股本總數20%的本公司股份。	1,865,614,046股 (99.999995%)	100股 (0.000005%)	1,865,614,146股
9.	考慮並酌情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的已發行股本總數10%的本公司股份。	1,865,614,146股 (100%)	0股 (0%)	1,865,614,146股
10.	考慮並酌情藉加入根據第9項決議案授予的一般授權所購回的股份數目，以擴大根據第8項決議案授予的一般授權。	1,865,614,146股 (100%)	0股 (0%)	1,865,614,146股
11.	考慮並酌情批准本公司之新購股權計劃及終止2011年購股權計劃，並授權董事為使新購股權計劃全面生效而採取一切有關行動。	1,865,614,046股 (99.999995%)	100股 (0.000005%)	1,865,614,146股

有關上述決議案全文，請參閱通告。除第2、4及5項決議案外，其他決議案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由本公司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 **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不足**

董事會宣佈，根據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3.10A條，董事會必須包括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且須委任至少佔董事會人數三分之一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審核委員會至少要有三名成員，其中大多數審核委員會成員必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上市規則第5.34條，薪酬委員會必須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出任主席，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由於大多數票數反對第2、4及5項決議案，故該等決議案並未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因此，張建忠先生（「張先生」）、盛國良先生（「盛先生」）及王藝華女士（「王女士」）於股東週年大會後將各自分別不再擔任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同時，盛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王女士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成員。董事會謹此對張先生、盛先生及王女士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貢獻表示衷心的感謝。

為符合上市規則，本公司現時正作出努力，然而仍需更多時間為新增獨立非執行董事空缺物色合適人選。本公司將會繼續努力並將盡快符合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規定。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石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張蔚琦

香港，2020年6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鄭永暉先生、張翠薇女士、張衛軍先生及張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銳敏先生。